



凌虹 编
王正春

精选四十年来的故事

华夏文化经典宝库

Ir47.8/242

华夏文化经典宝库

精选二百四十孝的故事

王正春 凌虹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华夏文化经典宝库/王正春等编著—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2.10

ISBN7-204-06541-7

I. 华… II. 王… III. 古典文学—文学研究—中国 IV. 12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2469 号

华夏文化经典宝库 —

精选二百四十孝的故事

王正春 主编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成都市金牛区金桥彩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56 字数:850 千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1000 册

ISBN7-204-06541-7/I · 1145

定价:56.00 元(全套八册)

前 言

中国人虽然很久以来都在讲“不以人废言”，没有人否定过这句话的真理性，但真正行动起来却往往是另一回事。譬如“孝”是儒家的祖师爷提出来的，于是，“孝”的命运也就非常不幸地与孔子孟子这些人的命运联系到一起。历史上凡是提倡尊孔时也就必然提倡孝道，凡是主张批孔时也就必然讨伐孝道。好像“孝”成了孔孟的专利一样。

“孝”是维护家庭中父母与子女关系的道德准则。它要求子女对父母要尊敬、养老、要送终。可以说只要有家庭存在，只要子女知道父母姓甚名谁，就需要“孝”这一道德准则，子女也应自觉地按这一道德准则处理与父母的关系。除非是没有多少“人味”、尚未摆脱兽性的子女，才会视父母为路人甚至仇人。在动物世界，父母只养育子女，子女并不对父母尽赡养的责任。人是高级动物，人要组织家庭，人有人性、人情和人味，也就必然地要用“孝”道来处理与父母的关系。孔孟的高明在于他们适应家庭产生和巩固的需要提出了“孝”道这一处理父母与子女关系的准则。要维持家庭的存在和发展，要维持和促进以家庭

为细胞的社会进步与发展，就不能抛弃“孝”道，就不能用对孔孟的好恶来代替对“孝”道的好恶，不能“因人废言”。

此书的出版想必会受到海内外人士的欢迎。因为它对我们的民族、我们的国家乃至对于整个人类的精神文明建设有很大益处。我们也相信人们在从这本书中吸取“孝”的基本精神时，自然会摒弃那些带有时代局限性的做法。

编 者

2002年10月

目 录

报仇		哀祷愈疾	27
女习父仇	9	得紫石英	28
掘地寻仇	10	立吮乳痛	29
杀虎报仇	11	孝经愈疾	30
发陵焚骨	12	请尝灸炷	31
侍疾		吮疮注药	32
侍疾消瘠	13	獭衔药鱼	33
为亲吮脓	14	得祖母欢	34
执药眇目	15	解冤奔赴	35
执劳兢业	16	擢第归养	36
尝蛤蟆脰	17	母病心痛	37
伏户问安	18	答掠流血	38
沙门遗瓜	19	七日不食	39
老翁示笋	20	梦得父书	40
不食槟榔	21	触物痛心	41
访丁公藤	22	神泉洗目	42
孝友兼隆	23	祷益母寿	43
随鹿得参	24	雪天得瓜	44
先试针灸	25	尝粪验疾	45
食俟祖母	26	祷天祈代	46

吮痛舐目	47
守母被伤	48
鲤跃入舟	49
夏日求冰	50
獐来入室	51
家乌攫鱼	52
采藤遇虎	53
谨侍兄疾	54
侍疾卧榻	55
救患	
没官赎罪	56
自刎救姑	57
自缚代弟	58
拔剑拒劫	59
请代兄烹	60
伏门号泣	61
结客救父	62
追贼救母	63
以子易侄	64
父困赴援	65
护父受伤	66
兄弟相代	67
救父并死	68
代父得育	69
突火救父	70

冒刃卫姑	71
投江救母	72
七岁代父	73
饮鸩代父	74
殴尸代父	75
力挽凶刀	76
砍虎救父	77
节孝并完	78
五岁代父	79
遇盗代兄	80
火中救父	81
贼戈挫钝	82
投溪援父	83
舍睡响母	84
力救父母	85
抱弟弃儿	86
护姑死守	87
子孝妻烈	88
护母被伤	89
代祖全姑	90
父忠子孝	91
泅河救父	92
甘卧钉板	93
代父赴死	94
奉终	

执丧化人	95	发落形枯	120
椎牛祭墓	96	受米营斋	121
抱棺息火	97	乌犬随号	122
庐墓致祥	98	巨麻集乌	123
展书画枢	99	雪中徒跣	124
哀感母苏	100	庐墓保乡	125
双鹤助哀	101	顺母节哀	126
抚棺免烧	102	白狼驯墓	127
灶下生泉	103	卅年不言	128
冒浪觅棺	104	绝意婚宦	129
梦母赐药	105	露集乌翔	130
抱痛染衣	106	忠孝尽礼	131
营墓执勤	107	庐墓拒孥	132
救棺焚死	108	慈乌衔土	133
追服终身	109	筑坟却水	134
兄弟守礼	110	獭献祭鱼	135
种瓜营葬	111	雨不沾地	136
缚衣护枢	112	守墓却兵	137
闻笋悲感	113	火未焚庐	138
安渡瞿塘	114	深山避虎	139
田间止雪	115	守礼殡母	140
湖内息风	116	寻访	
负尸求棺	117	随衣投江	141
雪中求尸	118	投湍觅父	142
情礼并伸	119	浮海寻亲	143

待父冠婚	144	不畏疠疫	168
荒村得母	145	专意养兄	169
沥血觅骸	146	恸母目明	170
取财赎母	147	代质迎兄	171
震出父尸	148	焦饭供母	172
伏垒请尸	149	力辞王姬	173
随草觅棺	150	得米易粟	174
发系马鞍	151	不先尝李	175
从父远戍	152	事兄如父	176
卧冰自誓	153	比迹茅容	177
三赴云南	154	持药指烂	178
山寺遇父	155	孝友天至	179
半钱寻母	156	孝 鱼 泉	180
万里寻兄	157	济母置儿	181
养生		扶持老兄	182
五道备养	158	事兄恭顺	183
为佣悟兄	159	侍宴取饵	184
言不称老	160	结网捕鱼	185
得母推财	161	辞官归养	186
失母心乱	162	射牛不问	187
善事继母	163	梦母得讯	188
兵乱守母	164	仕不离亲	189
和协二母	165	代兄自杖	190
哭野生芹	166	誓养祖母	191
叩凌得鱼	167	遭谗不辩	192

报 仇

女 双 父 仇

《列女传》

酒泉烈女庞娥亲是庞子夏的妻子，赵君安的女儿。赵君安被同县凶徒李寿杀死后，庞娥亲的三个兄弟也同时因病而亡。李寿听到这一消息，高兴地说：“李家只剩下一个弱女子，还有什么可怕的呢？”庞娥亲听到此话，悲愤地说：“李寿，你别高兴得太早了！我已下定决心，非要杀你不可！”李寿整天骑马带刀，做事特别凶狠，乡人一见唯恐躲避不及。庞娥亲掌握了这一情况，便坐在一种小鹿车中緊緊尾随。有一天在都亭前边，庞娥亲突然赶到前边下车，用手抓住李寿的马头，大声斥骂不息。李寿猛吃一惊，在马上一闪，想要回马溜走。庞娥亲拔刀砍去，李寿慌乱，摔在道沟之中。庞娥亲上前又砍，刀被树杆阻断。李寿受伤未死，跳起来大喊大叫，挣扎周旋。庞娥亲奋力上前用左手击其额头，用右手击其喉部，一连几拳，将李寿击倒在地。接着庞娥亲拔出李寿身上所带之刀，砍下李寿之头，前去官府自首。官府根据实情，认为庞娥亲无罪。后人赞道：

李寿凶豪也，娥亲弱女耳。

挥刀竟取头，愧杀多男子。

[小议]

庞娥亲虽是弱女，却能搏杀凶徒，为父报仇，惊世骇俗，可谓义举。今人要依法行事，切不可盲目仿效古人。

掘地寻仇

《后汉书》

苏不韦，字公先，扶风平陵（今陕西省扶风县）人。父亲苏谦为扶风郡督邮时，魏郡人李嵩任美阳县令。李嵩鱼肉百姓，贪赃枉法，其他官员都不敢参奏。苏谦到任后调查他的确切罪行，将其财产充没官府。苏谦升任金城太守以后，遇到了不幸。当时法律规定，太守一级官员没有征诏，不得私自进京。有一次，苏谦私自到了洛阳。升任为司隶校尉的李嵩将其捉拿，逼死狱中。李嵩的父亲李阜趁机又残害苏谦的尸体，以解昔日怨恨。苏不韦当时未满十八岁，恰被官府征召，见父亲被害，他就忍着仇恨扶柩回乡，发誓要为父亲报仇。李嵩当时得意洋洋，已任大司农之职。苏不韦与表兄潜入官署堆放柴草的院屋之间，晚上暗挖地洞，白天将身藏匿。一个月之后，他们将地洞挖到李嵩的寝室之下。李嵩半夜起来去上厕所，他们趁机进屋，杀死其妾。李嵩又惊又怕，吐血而死。后人赞道：

散财求剑客，掘地更开坟。

李阜头标市，鞭尸薄伍员。

【小议】

苏谦刚正不阿反遭惨死，李嵩贪赃枉法又得升迁，这只能是暂时现象。李嵩最后的下场是罪有应得。说明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杀虎报仇

《元史》

有个叫石明山的人，和母亲住在余姚（今浙江省余姚县）一带的山中。有一天他从外边回到家中，居然找不见母亲。正在焦急之际，他忽然看见木围墙上穿了个洞，里边有三只小虎。知母亲已经遇害。他气怒异常，先杀了三只小虎，又将大斧磨得更加锋利，站在墙边，等到母老虎归来，一斧下去就砍裂其头。他又藏在巨石后边，等到公老虎回来，猛一下也将其砍死。谁知石明山用力过猛，跌倒在地，不幸死去。他双眼大睁，犹如活着，斧柄还牢牢握在手中。后人赞叹道：

山君每噬人，孰敢撓其怒？

壮哉石明山，一朝刳五虎！

【小议】

武松打虎趁着酒势，且惊出一身冷汗，足见打虎之难。石明山一连杀死五只老虎，心勇力猛，确实非凡，最后心力竭尽而死，令人叹息。

二百四十卷

发陵焚骨

《北史》

王颁，字景彦，太原祁（今山西省祁县）人。父亲名叫王僧辩，曾任梁朝太尉之职。平侯景之乱时，父亲将他留在荆州。不久，荆州被周朝攻陷，王颁便在周朝任职。父亲被陈武帝陈霸先杀害之后，他决心要为父亲报仇。周明帝见他能干，特任为汉中太守。隋文帝时要南下攻陈，他自请为大将韩擒虎的先锋。晚上渡过大江，奋力攻战敌人，很快灭了陈国。王颁私下召来当初跟随父亲的士卒，想起往事，伤心哭泣。兵士们劝道：“你已打败陈敌而除了国耻，还有什么悲痛的呢？陈霸先早已死了，现在也不能放过，请让我们掘了他的祖坟吧！”他们掘其陵墓，焚其尸骨，报了杀父之仇。王颁自行绑缚，赴朝廷请罪，隋文帝却说：“何罪之有，你快走吧！”后人感叹道：

报父情可切，王颁力破陈。

帝陵犹被废，可使懦夫振。

[小议]

发陵焚骨以泄私愤，古代战乱时常有这种现象，这是一种非常恶昧的行为，应当受到谴责。

49

侍疾

侍疾消瘠

《后汉书》

赵昱，琅邪（今山东省胶南县）人，他十三岁时，母亲有病三个多月。他心情不爽，惨戚消瘦，目不安睫，祈祷流血。母亲病愈之后，乡亲们都称赞他有孝心。后来，跟随东莞慕母处士学习《公羊传》，多年潜心努力，不见亲友，只按时回家探望父母，很快又去攻读。当时的高洁清廉之士，对他都很尊敬；身居显要，也不能改变他的心志。后人赞道：

日夕忧亲病，形容顿瘠惟。

童年勤若此，虐疾自应消。

【小议】

赵昱既孝敬母亲又刻苦攻读，这种精神，值得学习。

二百四十孝

50

为亲吮脓

《晋书》

李班，字世文，蜀王李荡的第四个儿子。李荡死了以后，李荡的弟弟李雄篡居王位，将李班立为太子。李班谦虚博纳，敬爱儒贤，特拜何默、李钊为师。当时的李姓子弟，有许多人崇尚奢靡，唯有李班严格要求自己，绝不沾染恶习。时隔不久，李雄有病卧床不起，头上溃烂，身上生疮，皆为脓液。许多李姓子弟十分厌恶，远远离去。李班不离床边，不脱衣冠，昼夜服侍，亲为吮脓。李雄感到自己不行了，急忙召来建宁王李寿辅政。李雄死后，李班即位没有多长时间，李雄的儿子李期极为不满，竟将李班杀死。后人叹道：

病后金疮溃，诸儿畏恶深。

独班勤吮师，天道竟难堪。

[小议] 李班的故事，在《晋书》中记载得十分详细，令人感动。

封建社会中，统治者争权夺利，甚于常人。李班一片苦心，没得好报，反遭诛戮，令人叹息。

执药眇目

《晋书》

东晋将领殷仲堪，陈郡（今河南省淮阳县）人。善言谈，能为文。常说自己三天不读《道德论》，便觉口舌不灵。在晋陵任太守时，严肃法纪，严禁民众生子不报，久丧不葬，自寻一死，等等，各种规定都符合义理。后来殷仲堪的父亲有病，他衣不解带，亲自研习医书，究其精妙，执药挥泪，不幸伤了一只眼睛。父亲后来去世，他十分哀痛，消瘦了许多，人们都称他孝顺。后人赞道：

执药椿庭久，忧来泪日挥。

仲堪虽眇目，爱敬总无违。

【小议】

殷仲堪居官整饬风俗，严格执法，~~其不~~敬，在家为治父疾，亲自侍奉汤药，又~~号~~研~~习~~医理，确实~~全~~敬。

执劳兢业

《宋书》

谢朓，字宣镜，陈郡阳夏（今河南省太康县）人，卫将军谢晦的弟弟。其母郭氏，身患痼疾。谢朓自幼聪明，因母卧病在床，十分悲戚，和药捧膳，不缺一时。他恐怕仆人服侍不够周全，躬自执劳，特别精心。母亲病时，老受惊于轻微的响动，他走路时脚步很轻，唯恐惊吓了母亲。全家人看到后都很感动，也像他那样，轻声走路，屏气而语，十几年都是如此。后人赞道：

母病惧微惊，闾帟纳履行。

一家咸感动，十载肃无声。

【小议】

谢朓年幼，即善解人意，知道赡养之道，全家人怎能不为之感动？今人提倡敬老养老，从中应受到启迪。